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宜春市人大会议高安代表团以及以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召开的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和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参加的重要公务活动的组织安排工作。

（二）负责协调和督促“一府一委两院”对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做出的决定、决议的贯彻实施以及领导同志指示、批示的查办、催办工作。

（三）负责市人大及其常委会重要会议、领导讲话等文稿和以市人大常委会、常委会办公室名义制发的文件的起草工作；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日常的公文处理，主管机关文秘、档案、机要保密和办公自动化工作。

（四）负责协调市人大各专委会和常委会各工委进行的执法检查、评议、视察、调研等活动。

（五）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视察调研等活动的组织和有关服务工作。

（六）负责对属于市人大常委会职权范围内且与办公室工作有关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报告或建议。

（七）负责市人大机关的宣传报道工作。

(八) 负责市人大机关行政事务、人事管理、机构编制、财务财产、安全保卫、老干部服务等工作。

(九)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内外来宾的接待服务工作。

(十) 承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其内设 1 室 6 委,包含办公室、监工委、财经委、社会委、选任联工委、教科文卫外侨民宗工委、农城环资工委，常委会等。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在职人员 3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1.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21.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1.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01.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001.88	总计	62	1,001.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高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88	1,00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821.43	82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678.18	67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52.45	5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47.31	4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	1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55	1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03	9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高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88	1,001.88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821.43	821.43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678.18	678.18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52.45	52.45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47.31	47.31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	145.5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55	145.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03	99.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4表			
收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1.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21.43	821.4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5.55	145.5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89	34.8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1.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1.88	1,001.8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01.88	总计	64	1,001.88	1,001.8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1,001.88	1,001.88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1.43	821.43	0.00
20101			人大事务	821.43	821.43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678.18	678.18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52.45	52.45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8.50	28.5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47.31	47.31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	145.5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55	145.5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03	99.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52	46.5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9	34.8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9	34.8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9	34.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高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3.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1.57	30201	办公费	43.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8.04	30202	印刷费	18.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2.0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46.5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4.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6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	30211	差旅费	19.3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8.4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03	30215	会议费	64.3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退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5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6.1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53	30225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4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学金	42.32	30229	福利费	0.4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2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营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72.14	公用支出合计		329.7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illegible]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illegible]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09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6.60	16.60	15.5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6.60	16.60	15.50
（1）国内接待费	7	-----	-----	15.5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2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23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10表
	2022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001.8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上年结余为 0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001.8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78.30 万元，增长 38.5%，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001.8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1001.8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01.8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58.30 万元，增长 34.7%，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001.88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17.82 万元，决算数为 100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1.83 万元，决算

数为 82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9.23 万元，决算数为 145.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77 万元，决算数为 3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有调标的及人员的变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1.88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73.11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20.55 万元，增长 26.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44.92 万元，增长 78.4%，主要原因是：维持正常运转费用增多。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9.03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1.33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有一离休老人病故，发放其抚恤等费用导致支出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8.5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6.60 万元，决算数为 15.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4%，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50 万元，下降 3.1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和决算数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人数为 0。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为 0。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6.60 万元，决算数为 15.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4%，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50 万元，下降 3.1 %，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要严格按照三公经费管理制度来执行。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8 批，累计接待 123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国内一般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全年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因公车改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0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要严格按照预算来执行。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9.7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42 万元，增长 54.6%，主要原因是：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8.2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单位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1.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及时高效地组织召开了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组织高安代表团参与了宜春市人大会议，同时及时足额发放本单位在职职工的工资、津补贴等费用，大大促进职工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自评总报告



高安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财政拨款预算项目共计 7 个，主要用于市人大常委会及其机关依法履行职能，开展监督、代表、任免等日常工作，保障各专工委（室）正常运转。均完成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别填列了年初设定的目标，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相关文件精神，对高安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考察，探寻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并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增强资金发放、使用的规范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剖析，为切实提升本单位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本次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

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小组根据本单位预算项目的内容、操

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与项目相关业务科室人员进行了座谈，并抽查了财务记账凭证及部分佐证材料。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2 年度，本单位财政拨款预算项目总额 453.85 万元，全年执行总额 422.44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总个数 7 个，自评项目 7 个，自评价平均分 97.53 分。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 9 次、主任会议 12 次，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18 个，组织开展执法检查、集中视察和专题调研 32 次，作出决议决定 14 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44 人次，239 件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全部办结，基层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改造提升全面完成，人大宣传工作位居宜春一类县市区前列，重点项目专题视察活动取得良好效果，“彰显品牌看代表”主题实践活动持续深入开展，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了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工作的良好开局。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部分项目执行进度慢，跨年度完成。我单位将进一步加

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及时完成。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下一步，本单位将项目自评结果进行公开，并把自评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落脚点，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反馈绩效自评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常委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51	133.08	128.2556	10	96.37	7	
	其中:财政拨款	143.51	133.08	128.2556	-	96.37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尚有部分余款未支付到位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依法召开各次会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监督等活动,依法履行工作职责开展各项监督工作。			依法召开各次会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监督等活动,依法履行工作职责开展各项监督工作。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开展人民代表大会次数	≥1%	2	10	10	
			组织代表活动次数	≥20 次	22	10	10	
		质量	人大代表参会率	≥90%	90	10	10	
			开展监督	≥90%	92	10	10	
		时效	工作完成率					
			培训开展及时率	≥90%	90	10	10	
			议案建议督办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信访案件交办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计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办公室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9.42	10	99.42	7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99.42	-	99.42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部分资金退票未支付成功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保障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及日常职能工作运转。			保障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及日常职能工作运转。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人大换届乡镇数	≥21个	21	20	20	
			召开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1次	1	20	20	
		质量	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完成质量	较好	100	10	10	
		时效	按时完成	≥95%	95	10	10	

			换届选举工作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群众参与率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开展七届人大代表履职培训	≥2 次	2	10	10	
	满意度	满意度	职能工作代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计						100	9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人大常委会工作经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高安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为保障人大常委会及其机关履行职能、开展监督、选举、任免、代表联络等日常工作，依法按时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依法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履职活动、开办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等工作，2022年度申请项目资金133.08万元，全年共使用128.2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保障人大常委会及其机关履行职能、开展监督、选举、任免、代表联络等日常工作，保障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和全年法定常委会召开，保障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等监督活动，保障全市人大工作在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稳步迈向新台阶，为全市高质量发展助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预算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绩效评价的对象是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预算资金。评价范围是2022年市级预算安排的人大常委会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

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的原则遵循：1.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2. 绩效导向、目标控制原则；3. 科学规范原则；4. 绩效指标相关原则。绩效评价依据年初申报的项目资料及项目的指标体系进行绩效评价。评价的指标体系根据项目的数量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附表项目支出自评表。评价方法采取单位自评，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财政部门抽查考核的方法。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常委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		实施单位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51	133.08	128.2536	10	96.37	7	
	其中: 财政拨款	143.51	133.08	128.2536	-	96.37	7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尚有部分余款未支付到位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依法召开各次会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监督等活动,依法履行工作职责开展各项监督工作。			依法召开各次会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监督等活动,依法履行工作职责开展各项监督工作。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开展人民代表大会次数	≥1次	3	10	10	
			组织代表活动次数	≥20次	22	10	10	
		质量	人大代表参会率	≥90%	90	10	10	
			开展监督	≥90%	90	10	10	

			工作完成率					
		时效	培训开展及时率	≥90%	90	10	10	
			议案建议督办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						
		经济绩效						
		社会效益	信访案件交办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计					130	9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由绩效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职责分工，年初项目指标体系目标和年底项目的执行情况，由绩效工作领导小组按照项目情况进行认真分析，最后得出评价结果并作为下年项目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项目投入 133.08 万元，财政拨付项目资金 133.08 万元，全部用于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经费支出，项目从设立到实施良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常委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高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51	133.08	122.2556	10	96.37	7	
	其中:财政拨款	143.51	133.08	122.2556	-	96.37	7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尚有部分余款未支付到位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依法召开各次会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监督等活动,依法履行工作职责开展各项监督工作。			依法召开各次会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监督等活动,依法履行工作职责开展各项监督工作。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量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开展人民代表大会次数	≥1次	2	10	10	
			组织代表活动次数	≥20次	22	10	10	
		质量	人大代表参会率	≥90%	90	10	10	
			开展监督	≥90%	92	10	10	

截图(Alt

			工作完成率					
		时效	培训开展及时率	≥90%	90	10	10	
			议案建议督办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收益						
		社会效益	信访案件办结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						
		社会效益						
	满意度	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计					100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的申报经过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符合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实际。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从申报到财政批复完成，我单位根据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和项目的实施进度，合理拨付项目资金，确保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顺利实施，同时加强项目执行过程的监督，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合规。

（三）项目产出情况

解决开展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必要经费 133.08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人大常委会工作，依法履行监督、代表、任免等法定职能，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培训大家齐参与，强化项目资金管理，重视项目预算绩效材料数据收集，认真分析项目的执行情况，并根据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合理安排下年度项目资金。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